

# 宣城市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

宣 城 市 水 利 局

2022年3月

# 前 言

水是生命之源、生产之要、生态之基。兴水利、除水害，历来是兴国安邦的大事。“十三五”期间，在宣城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市水利系统以《宣城市水利发展“十三五”规划》为引领，紧紧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全面深化改革的要求，积极践行“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奋力推进防洪减灾、水资源配置与城乡供水保障、农村水利、水土保持与河湖生态修复、行业能力五大体系建设，较好地完成了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任务，基本形成了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相适应的水利发展新格局。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也是宣城市实施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朝着皖苏浙省际交汇区域中心城市、现代化“美好宣城”目标进军的重要阶段，科学编制和有效实施宣城市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对于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战略，保障全市经济社会可持续健康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本规划依据安徽省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宣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全面总结评估《宣城市水利发展“十三五”规划》实施情况，认真分析水利改革发展面临的新形势和新要求的基础上，通过

深入调研和广泛听取各方意见，以问题、目标和创新为导向，研究提出了今后五年宣城市水利改革发展的总体思路、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

本规划是指导宣城市今后五年水利改革发展的重要依据。

# 第一章 现状与形势

## （一）“十三五”水利发展成就

“十三五”期间，在宣城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市水利系统以《宣城市水利发展“十三五”规划》为引领，紧紧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全面深化改革的要求，积极践行“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奋力推进防洪减灾、水资源配置与城乡供水保障、农村水利、水土保持与河湖生态修复、行业能力五大体系建设，较好地完成了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任务，基本形成了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相适应的水利发展新格局。

### 1、水旱灾害防御取得重大胜利

科学调度运用港口湾水库、双桥闸、马山埠闸等各类水利设施，有效抗御 2016 年水阳江中下游大洪水、2020 年水阳江、青弋江全流域特大洪涝、2019 年“利奇马”台风和 2019 年伏秋冬连旱等主要极端天气灾害。通过努力，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损失降到最低。

### 2、水利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

5 年内全市累计投入各类水利资金约 130 亿元。水阳江下游近期防洪治理工程和青弋江治理工程（宣城市部分）全面建成；国家 172 项重大节水供水工程牛岭水库、港口湾水库灌区

相继开工建设；城市水生态文明建设三大工程顺利推进。完成双桥联圩、城东联圩、敬亭圩堤防达标加固，中心城区防洪标准基本达到 50 年一遇；县市区城市防洪标准达到 20~50 年一遇。实施中小河流重点河段治理项目 42 个；开工建设 10 座重点易涝区排涝泵站；完成 118 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

### 3、水资源利用更加高效

实施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至“十三五”末，全市用水总量可控，用水效率逐步提升。

积极推进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贯彻落实。通过落实计划用水制度、强化水资源论证制度、严格取水许可审批、强化取水监管、加强节约用水管理、加强水资源保护，不断提高水资源管理水平。《宣城市青弋江灌区管理条例》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颁布施行。“十三五”期间，宣城市多次获省政府对市政府年度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优秀等次。

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落实国家节水行动和省、市实施方案。2020 年全市用水总量 13.602 亿立方米，低于“十三五”规划用水总量控制指标。2020 年全市万元 GDP 用水量和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分别为 84.6 立方米和 31.2 立方米，比 2015 年分别下降 46%和 44%。大力发展高效节水灌溉，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 0.5293。宁国市、宣州区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已完成，积极推进各行业节水载体创建工作，申

报及建成省级节水型企业 30 个，水利行业节水型单位 6 个，节水型高校 1 所，省级中小学节水教育基地 4 个。

#### **4、水生态治理修复初见成效**

城市水环境三大工程建设进展顺利。关庙水库已经建成蓄水；水阳江生态蓄水影响工程基本完工，海棠湾水利枢纽主体工程前期工作稳步推进；城区活水工程西线已实现通水，东线完成形象进度 60%。

水土流失治理力度不断加大，“十三五”期末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391.34 平方公里，其中实施坡改梯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1.7 万亩，完成投资 4251 万元；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312.41 平方公里，完成投资约 2.365 亿元。

宁国、绩溪建成省级水生态文明城市；广德市顺利入围国家首批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县。

#### **5、农村水利建设成效显著**

“十三五”期间，全市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共完成投资 1.76 亿元，建设（含巩固提升）各类集中式供水工程 443 处，累计解决 21.45 万农村居民饮水问题，其中贫困人口 21451 人。全市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 93.6%。青弋江大型灌区、佟公坝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2016-2020）基本建成。如期完成小型水利工程改造提升和农田水利“最后一公里”专项建设，大力实施高效节水灌溉项目。

## 6、涉水事务管理进一步规范

从严管控河湖岸线水域空间。十三五期间，宣城完成规模以上的 87 条河流的划界工作，并由所在市、县（区）政府批复，同时在政府网站上进行了公告；编制完成了青弋江、水阳江、徽水河、练江、郎川河及南漪湖岸线保护和利用规划，并获得相关县市区人民政府的批复。开展“清四乱”专项行动及常态化规范化行动，共计清理整治 32 处“四乱问题”。

加强河道采砂管理。组织编制了《水阳江干流河道采砂规划（2020-2022）》、《青弋江干流河道采砂规划（2021-2025）》、《郎川河干流采砂规划（2018-2022）》和《徽水河干流河道采砂规划（2018-2022）》。借助“扫黑除恶”的东风，通过日常巡查和市县水利部门牵头组织公安、城管、交通等多部门及有关乡镇针对南漪湖、青弋江等重点水域进行联合执法行动，严厉打击了非法采砂分子的嚣张气焰，有效遏制了非法采砂势头，使得非法采砂现象总体可控。制定了《关于加强河道采砂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宣政办秘〔2020〕6号），进一步规范河道采砂管理工作。

加强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推进落实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制，强化稽察检查和质量监督，持续加强在建工程监督抽查巡查，突出工程实体质量管理。

## 7、重点领域改革取得新突破

高位推动，全面纵深推行河（湖）长制。宣城市河（湖）长制工作在“见河长”、“见行动”上下功夫，聚焦河湖管理中的突出问题，全力推进河湖系统保护和水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努力推动“河长制”向“河长治”、“河常治”转变。按照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部署，宣城市全面建立市、县（市、区）、乡（镇）、村4级河长制工作体系。目前宣城全市共有市级河长18名，湖长3名，县级河长157名，湖长27名，乡级河长582名，湖长77名，村级河长1324名，湖长105名。

集中推进，如期完成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管理改革任务。按照《宣城市深化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管理改革实施方案》相关要求，2016-2017年集中推进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管理改革工作。全市有改革任务的89个乡镇已于2017年底完成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管理改革任务，共审核颁发“两证一书”71382处。及时对部分县（市、区）探索建立的实际运行效果较好的几种管护模式进行总结推广，不断提高全市小型水利工程建后管护水平。

### 专栏1 “十三五”规划指标完成情况

序号	项 目	规划指标	2020年	备注
1	洪涝灾害年均损失率（%）	(<0.7)	(<1.8)	预期性
2	干旱灾害年均损失率（%）	(<0.6)	(<0.6)	预期性
3	用水总量*（亿 m <sup>3</sup> ）	{16.1}	{13.602}	约束性

序号	项 目	规划指标	2020 年	备注
4	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 (%)	25	46	约束性
	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 (m <sup>3</sup> )	{95}	{84.6}	
5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 (%)	20	44	约束性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m <sup>3</sup> )	{45.4}	{31.2}	
6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0.535}	{0.5293}	预期性
7	新增总供水能力 (亿 m <sup>3</sup> )	1.81	0.58	预期性
8	新增农田有效灌溉面积 (万亩)	8.91	8.91	预期性
9	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万亩)	20	10.04	预期性
10	新增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万 km <sup>2</sup> )	0.032	0.0391	预期性
11	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	{93}	{100}	约束性
注： 1.指标中 ( ) 为 5 年平均值，{ } 为期末达到数，其余为 5 年累计数。 2.*用水总量指标不包括贯流式火电直流冷却水、再生水等非常规用水量。 3.新增农田有效灌溉面积为统计报表新增面积，未计列每年自然减少的面积。新增农村水电装机容量受政策影响。				

## (二) 面临形势

“十四五”是我国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也是宣城市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之后，向社会主义现代化迈进的关键时期，水利发展改革面临新形势和新要求。

一是新时期治水思路，为今后水利工作指明方向。习近平总书记提出“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新时代治水思路，明确提出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灾害统筹治理的治水新思路，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治水领域的集中体现，是新时代水利发展的根本遵循。“十四五”期间，全市水利发展要继续以习近平新

时代治水思路为指引，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部署要求，加快水利发展思路转变，找准水利改革发展方位，坚持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灾害协调发展，全面提升水利综合保障能力。

**二是新发展阶段要求开创新发展格局。**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进入新发展阶段，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对防洪保安全、优质水资源、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先进水文化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标准和要求。贯彻新发展理念，立足于为人民谋幸福、为民族谋复兴，必须把握水利发展过程中不充分、不平衡的主要矛盾，解决水安全、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等方面的突出问题，实现人水和谐。构建新发展格局，在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中发挥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拉动作用，同时通过进一步完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为构建新发展格局提供水安全保障。

**三是支撑和服务国家战略实施，要求完善水利基础设施。**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着眼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从国家层面提出了长江经济带、长三角一体化、中部崛起、乡村振兴等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和区域战略。从地方发展层面，省委、省政府相继提出了建设美丽长江（安徽）经济带和五大发展行动计划。这些国家、区域发展战略的实施，都对水利基础

支撑作用提出了明确的要求，水利工作也必须面向于、服务于国家、区域发展战略，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同时，国家、区域战略的实施也为水利工作提供了重要的抓手和主战场。

### （三）存在问题

一是防洪减灾存在薄弱环节。水阳江系统治理尚未完成，中游河段尚有较多险工险段等防洪隐患；中小河流治理不完善，目前主要以重点河段治理为主，没有经过系统治理，堤防达标率不高，山洪灾害防御能力不足，总体防洪标准偏低；随着长江经济带、长三角一体化、中部崛起、乡村振兴等发展战略的深入推进，宣城市城市化率将不断提高，人口数量和社会财富显著增加使得洪灾风险加大，对防洪减灾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中心城区需进一步提高防洪标准；防洪减灾需要兼顾生态环境保护的新要求，在防洪工程建设中也要融入水生态文明的理念，尽可能地保留河流湖泊的自然形态和水生生物生存空间，采取生态护坡、护岸及生态复绿等工程结构形式，保持河流水生生物栖息地功能和自然景观，保护和合理有序利用河湖岸线资源；极端天气事件频繁发生带来的新挑战，迫切需要进一步完善水旱情监测预警、洪水预报和水旱灾害防御预案、防洪供水调度方案等非工程措施，提升水旱灾害防御应急管理能力和行蓄洪空间管控难度较大。目前水阳江中游地区宝圩等 15 个万亩以

下圩口堤防标准低，每到汛期，须动用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投入防汛抢险，防洪风险极大。一方面这些圩区难以按要求行蓄洪水，另一方面区内因有大量居民尚未纳入流域防洪减灾体系，一旦发生大洪水，“保与弃”两难，流域缺乏安全保障，已经成为水阳江流域防洪减灾的重要短板；水利工程运行维护管理面临的新挑战，目前水阳江、青弋江流域骨干防洪工程体系基本建成，各类水利工程点多面广，沿江、沿湖城市建设和跨河、穿河项目大量增加，工程管理的压力逐步加大，迫切需要通过信息化的手段和社会化的方式实现管理现代化和规范化。

二是水资源利用效率偏低、水资源保障程度不高。宣城市水资源总量丰富，但由于降水时空分布不均，骨干蓄水工程如汤村水库、凤凰山水库均未建成，小型蓄水塘坝淤积现象明显，水土涵养能力不足，导致水资源调控能力有限，同时由于水资源开发利用方式粗放，如农业灌溉水利用率低，部分工业企业设备陈旧、工艺落后，取水量大、重复利用率低；城市用水节水意识不强、节水设施不足等现象，导致水资源总体利用效率和效益偏低。另外部分城镇地区仅以小型水库或中小河流为供水水源，且供水水源单一，缺乏必要的备用水源和工程性蓄水措施，遭遇连续枯水期或特大干旱时，生活生产用水难以保障，供水保证率不高。

三是水土流失威胁严重，河湖生态环境恶化。生产建设项目人为水土流失问题，不合理资源开发现象依然存在，尤其是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旅游开发等项目建设造成的水土流失有加重的趋势；坡耕地种植和坡式经济林不合理经营带来的水土流失问题仍未得到完全解决。近年来工业化、城市化进程加快，进一步加剧了水环境保护压力，现状污染物排放强度仍然较高，河湖生态环境进一步恶化，南漪湖、无量溪等河湖生态脆弱，重点河道生态建设仍需进一步加强，随着经济社会进一步发展，区域发展面临着重大环境制约。恢复河湖水系沟通，扩大水体交换和水动力条件的治理任务艰巨。

长期粗放的工业、农业和城镇化发展方式使得宣城市产业结构层次较低，高新科技含量不高，城镇面积迅速增长，资源无序过度利用，导致区域生态环境有逐渐恶化趋势；反之，不健康的生态环境也制约了地区社会经济长期可持续发展。

四是水利可持续发展的长效机制尚未形成，行业能力仍待进一步增强。面对水利发展新要求，尽管水利改革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诸多体制机制问题，主要表现在水利前期投入与大规模水利建设任务和复杂艰巨的立项要求不相适应，水利投融资体制未建立，水利投资渠道单一，需加快研究建立社会投资、企业投资、银行贷款、政府发债等多元化投资体制与机制。依法治水、依法行政意识尚需增强，水行政执法能力尚需

提高。农村水利基本建设的长效机制尚未形成，工程管理设施和水利信息系统尚待完善，水利管理能力普遍薄弱，水利应急管理能力和水利人才缺乏，水利科技创新能力不高。水利综合管理能力难以适应水利现代化发展的新要求，迫切需要进一步深化水利体制改革，推动水利持续健康发展。

## 第二章 总体思路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中央、省市“十四五”规划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新时代治水思路，坚持全面规划、系统治理的原则，大力践行人水和谐的理念，按照系统性、协同性、智能性的总体要求，统筹谋划工程建设与行业监管工作，规划和实施“宣城水网”工程，不断提升综合管理和协同治理水平，全面推动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灾害问题有效解决，构建与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相适应的水安全保障体系。

### （二）基本原则

**以人为本，生态优先。**始终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放在首位，协调处理人水关系，顺应自然和社会发展规律，呵护“山水林田湖草沙生命共同体”。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减少对生态环境系统扰动，实现人、水、自然和谐共生，把生态优先理念贯穿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全过程。

**聚焦短板，统筹兼顾。**针对水利发展中不平衡不充分问题，聚焦防洪排涝、供水保障、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水利信息化等重点领域，查清宣城市水利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与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交通运输、农业、气象、林业、环

境保护等相关规划相衔接，协调国土空间利用需求，促进水利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

**因地制宜，分类施策。**根据防洪安全、供水安全保障总体要求，针对不同区域水旱灾害风险分布特点，因地制宜布置防洪排涝和抗旱供水工程。统筹考虑工程和非工程措施，处理好治理与保护、局部与整体、城市与农村的关系，推动水利基础设施补短板工作。

**改革创新，监管有力。**根据全面深化水利改革的要求，实施创新驱动，努力提升水利行业监管水平。强化依法治水管水，全方位提升监管的水平和质量。强化监测预警和监督管理，加强工程运行监管。

### （三）主要目标

到 2025 年，全市城乡水利基础设施网络进一步完善，“宣城水网”框架基本形成。区域防洪抗旱减灾与城乡供水保障能力进一步提高，水资源配置和高效利用体系初步建立，水生态文明与河湖健康保障格局基本形成，水生态环境明显改善，水生态空间得到有效保护，河湖综合管理水平显著提升，建成与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相适应的水安全保障体系。具体发展目标：

——**防洪减灾。**水灾害损失稳中有降，主要区域达到规划的防洪和排涝标准，防洪抗旱和排涝能力显著提升。水阳江、青弋江整体达到防御 1996 年型洪水标准，新河庄以下受长江

洪水影响，取 1996 年流域洪水和水阳江、青弋江 10 年一遇洪水+长江 1954 年型洪水的共同影响，取外包水位；宣城市中心城区全面达到 50 年一遇防洪标准，重点堤段根据社会发展情况逐渐提升至 100 年一遇；各县（市、区）城区全面达到 30~50 年一遇防洪标准；乡镇集镇段达到 20 年一遇防洪标准，重点农村居民点达到 10 年一遇防洪标准。

新增水库防洪库容 0.8 亿  $m^3$ ；5 级及以上堤防达标率达到 75%。

——供水保障。水资源配置工程格局基本形成。用水总量控制在 15.89 亿  $m^3$  以内（不包括直流火电和非常规水），万元 GDP 用水量较“十三五”末下降 18.5%，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十三五”末下降 15.5%，农业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55。

新增水库总库容 2.8 亿  $m^3$ ，新增耕地灌溉面积 36 万亩，新增供水能力 2 亿立方米。推进城乡一体化供水和区域规模化供水，应急供水能力进一步加强，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95% 以上。

——水生态保护。河湖管理范围划定全面完成，主要河湖水域岸线得到有效管理，管控能力显著增强；河湖生态流量保障体系基本建立，重点河湖基本生态流量达标率达到 90%；人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342 平方公

里，水土保持率达到 82%；完善水土保持监测站点基础设施建设，保证其正常运行。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取得新成效，水美乡村建设有序推进。

——**涉水事务管理**。水旱灾害防御、河湖管理、水文水资源、水土保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等监测预警体系基本建立，水利信息化水平显著提升。河（湖）长制深入推进，建成幸福河湖 30 条（个）。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建立健全，水资源节约、开发、利用、保护、配置、调度等各环节的监管进一步加强。水工程安全风险防控能力和管理智能化水平明显提升。政府主导、金融支持、社会参与的水利投融资机制进一步完善。水文化建设取得新成效。水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明显增强。

## 专栏 2 宣城市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指标

目标	主要指标	单位	2025 年	备注
防洪减灾	1. 1~5 级江河堤防达标率	%	{75}	预期性
	2. 新增水库总库容	亿 m <sup>3</sup>	{2.8}	预期性
	其中：新增防洪库容	亿 m <sup>3</sup>	{0.8}	预期性
水资源节约集约安全利用	3. 用水总量控制	亿 m <sup>3</sup>	{<15.89}	约束性
	4. 万元 GDP 用水量下降	%	18.5	约束性
	其中：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	%	15.5	约束性
	5.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	{0.55}	预期性
	6. 新增水利工程供水能力	亿 m <sup>3</sup>	2.0	预期性
	7.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95}	预期性
水生态保护	8. 水土保持率	%	{82}	预期性
	9. 重点河湖基本生态流量达标率	%	{90}	预期性

目标	主要指标	单位	2025年	备注
注： 1.规划指标带（ ）为期末达到数，其余为5年累计数。 2.指标4 万元GDP用水量下降和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采用可比价计算。 3.指标8 水土保持率是指区域内水土保持状况良好的面积占区域国土面积的比例。 4.指标10 重点河湖基本生态流量达标率是指纳入生态流量保障重要河湖名录的河流和湖泊控制断面基本生态流量保障目标实现比例。				

#### （四）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到2035年，基本实现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成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体系和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管控有力、智慧赋能的涉水监管体系，宣城水网初步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治水制度基本完善。

#### （五）总体布局

立足宣城水利发展现状和水利现代化的要求，以构建“宣城水网”为目标，初步形成“以自然河流湖泊为基本脉络，以堤防工程为安全屏障，以引、提、调水骨干工程和洪水分泄通道为水系沟通手段，以重要湖库闸站为调节枢纽”的工程水网框架；建设集涉水信息采集、传输、分析、预警、控制、调度为一体的智慧水网。

构建更加完善的防洪保安网。以堤防工程为基本屏障，湖库、水闸和泵站作为洪（涝）水调控的枢纽，河道水系实现洪水在不同区域有序流动，着力形成“流域洪水有序调控、重点地区洪涝安全有保障”的防洪减灾体系。

**构建更加健全的供水保障网。**以陈村、港口湾、牛岭、凤凰山水库等江河源头地区的控制性工程为主要水源，以青弋江、港口湾、凤凰山灌区和城市活水等引、提、调水骨干工程为平衡不同地区水资源供需矛盾的必要手段，着力形成“大库大湖水源互济，河渠水系互联互通”的供水保障网。

**加强河湖生态保护。**以河（湖）长制为抓手，强化河湖水域岸线管控和水生态环境治理，加快建设以水阳江、青弋江、练江干流及重要支流为主线的生态廊道。推深做实河（湖）长制，建设一批“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幸福河湖。南部山丘区加强水源区保护修复，强化重点水土流失区治理，推进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加快实施青弋江、南漪湖等重点河湖水生态修复与综合治理。推进农村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助力乡村振兴。

**推进智慧水利建设。**以水旱灾害防御、河湖管理、水资源管理、水土保持、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等信息化建设为重点，推进智慧水利建设。大力开展监测站点建设，充分利用5G、北斗、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等先进技术和通信手段，建设完善的水安全监测体系和业务应用系统，建成采集、传输、分析、预警、控制、调度为一体的水利信息化体系，努力实现水风险一网预警、水工程一网调度、水空间一网管控、水事务一网办理。

**强化涉水事务管理。**以水资源管理、河湖管理、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水土保持、水安全风险管控为重点，提升涉水事务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

## 第三章 提升防洪保安能力

加强防洪排涝基础设施体系建设，构筑更加完善的防洪保安网。建设牛岭、凤凰山水库等控制性枢纽；持续推进中小河流系统治理和重点涝区排涝工程建设；实施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加强城市防洪体系建设。

### （一）控制性枢纽工程建设

按照“建成一批、开工一批、储备一批”的思路，推进控制性枢纽工程建设，提升区域防洪和水资源配置能力。建成泾县牛岭大型水库，开工建设广德市凤凰山、宁国市万家、郎溪县郎源等大中型水库工程；有序稳妥推进宣州区汤村、宁国市畈村、泾县瑶岭湖等大中型水库工程前期工作。力争建设钟桥、浣溪等 14 座小型水库。逐步推进港口湾水库库区遗留问题解决。

### （二）中小河流治理

结合 2020 年等大水年份洪涝灾情，完成水阳江中游治理建设任务。积极推进固城湖宣州段防洪治理工程前期工作。推进 76（段）条流域面积 200~3000 平方公里中小河流治理，完成其中列入国家防汛抗旱水利提升工程的 30 条中小河流治理，治理总长度 253 公里。

### （三）山洪灾害防治

采取工程措施和非工程措施相结合方式，积极推进朝阳河、塘家冲河、月湾河、庄村河南坞口段、川源河、大溪河及汀溪河感坑段等 95 条山洪沟综合治理，治理总长度 453.6km。

### （四）重点涝区排涝能力建设

加强排涝工程建设，提高易涝地区排涝能力，减轻洪涝灾害。加快宣州区东大圩、西大圩、金宝圩、卫东联圩、郎溪县幸福圩、团结圩、跃进圩等重点涝区治理，推进西大圩、荡南湖等 11 座排涝泵站建设。

### （五）水库水闸除险加固

继续实施大中型水库水闸除险加固，消除工程安全隐患，保障水库水闸安全运行。2025 年年底前，全部完成 2020 年前已鉴定病险水库和 2020 年已到安全鉴定期限、经鉴定后新增病险水库的除险加固任务；对“十四五”期间每年按期开展安全鉴定后新增的病险水库，及时实施除险加固。

对卢村、董冲等 134 座中小型水库进行除险加固或改造提升。推进双桥闸、马山埠闸、白马河闸、大山闸和宁国市城区病险水闸除险加固。

### （六）城市防洪减灾体系建设

重点推进宣城市区和各县市区中心城区及重要经济开发

区防洪排涝体系建设，加大河道疏浚整治和涵闸泵站更新改造力度，提高城市防洪排涝标准。二是加强水旱灾害综合防御和管理，提高预测预警预报能力和防汛抗旱抢险技术支撑水平，增强对重大洪涝干旱的防御能力，加强与气象部门深度合作，健全防汛抗旱气象监测预警联防工作机制，不断完善水利、气象会商研判与应急响应机制，提升指挥调度和联防联控水平。三是进一步健全水利安全生产体系，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

### 专栏3 防洪保安能力提升工程

**控制性枢纽工程。**建成泾县牛岭大型水库，开工建设广德市凤凰山、宁国市万家、郎溪县郎源等大中型水库工程；有序稳妥推进宣州区汤村、宁国市畝村、泾县瑶岭湖等大中型水库工程前期工作。力争建设钟桥、浣溪等14座小型水库。

**现有水库移民。**逐步推进港口湾水库库区遗留问题解决。

**主要支流治理。**完成水阳江中游治理建设任务。积极推进固城湖宣州段防洪治理工程前期工作。

**中小河流及山洪沟治理。**完成列入国家防汛抗旱水利提升工程的30条中小河流治理，治理总长度253公里。

**重点涝区排涝能力建设。**加快宣州区东大圩、西大圩、金宝圩、卫东联圩、郎溪县幸福圩、团结圩、跃进圩等重点涝区治理，推进西大圩、荡南湖等11座排涝泵站建设。

**水库水闸除险加固。**对卢村、董冲等134座中小型水库进行除险

加固或改造提升。推进双桥闸、马山埠闸、白马河闸、大山闸和宁国市城区病险水闸除险加固。

**城市防洪体系建设。**重点推进宣城市区和各县市区中心城区及重要经济开发区防洪排涝体系建设，加大河道疏浚整治和涵闸泵站更新改造力度，提高城市防洪排涝标准。

## 第四章 强化供水安全保障

落实国家节水行动和省、市实施方案，提高区域供水安全保障水平，推进引天济龙等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着力形成“大库大湖水源互济，河渠水系互联互通”的供水保障网。

### （一）实施节水行动

强化节水指标刚性约束，严格用水全过程管理。提高农业节水水平和用水效率。推进工业节水改造，推动高耗水行业节水增效，积极推进水循环梯级利用。

### （二）提高区域供水安全保障水平、优化水资源配置

深化引天济龙工程、胥河引调水工程、“引岗济梅”扩建改造工程、广德市凤凰山水库东干渠水系连通工程、卢村水库西干渠水系连通工程等区域性供水保障工程的前期论证，力争开工建设。

### （三）加强非常规水源利用

推动非常规水纳入水资源统一配置，逐年提高非常规水利用比例。加强再生水、雨水等非常规水利用，生态景观优先使用非常规水。具备使用非常规水条件但未充分利用的建设项目，从严控制其新增取水许可。

## 专栏 4 供水安全保障工程

**实施节水行动。**十四五期间，创建 1~2 个节水型社会达标县，创建 15 个重点节水型企业、1 个省级节水型工业园区、1 处节水型灌区，市直机关及 50% 以上的市属事业单位建成节水型单位，建成中小学节水教育社会实践基地 4 个，建设具有典型示范意义的节水型高校。

**重点区域水资源优化配置工程。**深化引天济龙工程、胥河引调水工程、“引岗济梅”扩建改造工程、广德市凤凰山水库东干渠水系连通工程、卢村水库西干渠水系连通工程等区域性供水保障工程的前期论证，力争开工建设。

## 第五章 提高乡村振兴水利保障能力

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大力实施农村供水保障工程、灌区现代化建设与改造、农村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改善农村生产生活生态环境，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高水利保障水平。

### （一）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宣州区南部低山地区以小型集中式供水工程和分散式供水工程为主；中部地区以城乡一体化供水和区域规模供水为主；北部圩区以区域规模供水为主。新建区域性规模水厂 3 处，新建山区小型集中式供水工程 8 处，新建黄渡水厂、柏枧山水厂和新田水厂备用取水工程，新建水阳江提升泵站 1 座、输水主管道 30km 及其附属设施；改造水阳利民水厂、孙埠水厂等 25 处规模水厂；实施规模水厂输水管道互联互通，实现多水源互为备用；新建区级农村饮水安全信息系统 1 处、规模水厂自动化监控系统 16 处等。规划总投资 5.34 亿元。

郎溪县县城周边部分行政村通过城市供水管网延伸工程供水；乡镇政府所在地及其周边由规模水厂供水；姚村乡妙泉村、四青村等偏远乡村由千人以下集中供水工程供水。规划改造规模水厂 7 处，千人水厂 2 处；新建山区小型集中式供水工程 2 处；城市管网延伸工程 1 处；新建规模水厂自动化控制系

统 7 处。规划总投资 1.80 亿元。

广德市实现以各乡镇规模水厂为基础，联合城市大型规模水厂覆盖各区域互联互通的供水规模化格局。全市供水分区共分为下寺片、邱村集镇片、新杭片、城区片、东亭片、柏垫杨滩片、四合片和誓节片 8 片规模化集中供水片区，以及砖桥-千口片、丁冲-桃山片和高庙-石峻片 3 片联村供水片区，保留部分地势高程较高的单村工程。规划新建规模水厂 1 处；改（扩）建规模水厂 4 处，改造提升小型集中式供水工程 17 处；整合兼并规模水厂 1 处，小型集中式供水工程 11 处；规模水厂信息化建设 10 处；管网延伸工程 30 处。规划总投资为 2.98 亿元。

宁国市形成城市管网供水区、东片供水区和西片供水区。城市管网供水区由西津、竹峰、南山、河办、汪溪办事处和港口镇组成，主要依托宁国市自来水厂、汪溪众益自来水厂、港口自来水厂供水；东片供水区由云梯、仙霞、中溪、万家、南极、宁墩、梅林、霞西 8 个乡镇组成，以万家水库为主水源，将各乡镇水厂联结成网，实现区域供水互保互济；西片供水区由胡乐镇、甲路镇、方塘乡、青龙乡组成，主要以规模化集中供水为主。规划改（扩）建规模水厂 7 处；新建小型集中式供水工程 7 处，改造提升小型集中式供水工程 9 处，整合兼并小型集中式供水工程 8 处；新建县级农村饮水安全信息系统 1 处、

规模水厂自动化监控系统 9 处。规划总投资为 2.98 亿元。

绩溪县划分为岭中河谷丘陵区、岭南山区、岭北低山丘陵区 3 个供水分区。岭中河谷丘陵区主要包含绩溪县华阳镇、临溪镇、扬溪镇、瀛州镇、金沙镇及伏岭镇湖村部分，以城乡一体化供水为主，西北低山丘陵区（板桥头乡、长安镇及上庄镇）和东北山区（家朋乡、荆州乡及伏岭镇（除湖村）部分）以规模化水厂供水为主，并实现联网运行。规划新建千人水厂 1 处，改建千人水厂 1 处；新建小型集中式供水工程 10 处，改造提升小型集中式供水工程 2 处。规划总投资 1503.7 万元。

旌德县旌阳镇和版书镇部分由城区水厂统一供水；其他乡新建水厂或改扩建现有水厂，实行区域规模化供水。规划新建规模水厂 5 处，小型集中式供水工程 20 处；改（扩）建规模水厂 4 处，改造提升小型集中式供水工程 23 处；管网延伸工程 2 处。规划总投资为 4.59 亿元。

泾县陈村水库以下、青弋江沿线泾阳、桃花潭、茂林、云岭、黄村、昌桥、琴溪等 9 个乡镇以城乡供水一体化为主，水源调整为陈村水库；榔桥、汀溪镇等以区域规模化供水为主。规划新建 1 座 5 万  $\text{m}^3/\text{d}$  水厂和 1 座 3.0 万  $\text{m}^3/\text{d}$  水厂，新建、改建茂林镇自来水厂等 26 处供水工程，实施水源地与管网铺设等配套设施建设，构建智慧水务系统。规划总投资 9.6 亿元。

## （二）灌区现代化建设与改造

加快大中型灌区现代化建设与改造。完成港口湾水库灌区建设，实施青弋江灌区、水阳灌区、郎源水库灌区、幸福圩灌区、中斗闸灌区、卢村水库灌区、南阳水库灌区、张家湾水库灌区、梅松树水库灌区和杨家店水库灌区等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

## （三）农村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

紧紧围绕乡村振兴战略部署和要求，立足城乡发展全局，瞄准水美乡村建设，统筹河湖治理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生活生产条件改善与促进乡村振兴，以河流为脉络，以村庄为节点，通过水系连通、清淤疏浚、岸坡整治、水源涵养和河湖管护等多项措施，开展农村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提高防洪排涝标准，改善水生态环境、农村人居环境和农业生产条件，不断增强农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全面完成广德市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力争再实施1~2个县（市、区）农村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

## （四）绿色小水电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巩固和提升小水电清理整改成果，积极小水电绿色改造，创建绿色小水电示范电站。

## 专栏 5 乡村振兴水利保障工程

### **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宣州区新建区域性规模水厂 3 处，新建山区小型集中式供水工程 8 处，新建黄渡水厂、柏枧山水厂和新田水厂备用取水工程，新建水阳江提升泵站 1 座、输水主管道 30km 及其附属设施；改造水阳利民水厂、孙埠水厂等 25 处规模水厂；实施规模水厂输水管道互联互通，实现多水源互为备用；新建区级农村饮水安全信息系统 1 处、规模水厂自动化监控系统 16 处。

郎溪县改造规模水厂 7 处，千人水厂 2 处；新建山区小型集中式供水工程 2 处；城市管网延伸工程 1 处；新建规模水厂自动化控制系统 7 处。

广德市新建规模水厂 1 处；改（扩）建规模水厂 4 处，改造提升小型集中式供水工程 17 处；整合兼并规模水厂 1 处，小型集中式供水工程 11 处；规模水厂信息化建设 10 处；管网延伸工程 30 处。

宁国市改（扩）建规模水厂 7 处；新建小型集中式供水工程 7 处，改造提升小型集中式供水工程 9 处，整合兼并小型集中式供水工程 8 处；新建县级农村饮水安全信息系统 1 处、规模水厂自动化监控系统 9 处。

绩溪县新建千人水厂 1 处，改建千人水厂 1 处；新建小型集中式供水工程 10 处，改造提升小型集中式供水工程 2 处。

旌德县新建规模水厂 5 处，小型集中式供水工程 20 处；改（扩）建规模水厂 4 处，改造提升小型集中式供水工程 23 处；管网延伸工程 2 处。

泾县新建 1 座 5 万 m<sup>3</sup>/d 水厂和 1 座 3.0 万 m<sup>3</sup>/d 水厂，新建、改建茂林镇自来水厂等 26 处供水工程，实施水源地与管网铺设等配套设施建设，构建智慧水务系统。

**新建大中型灌区。完成港口湾水库灌区建设。**

**灌区节水配套改造。**实施青弋江灌区、水阳灌区、郎源水库灌区、幸福圩灌区、中斗闸灌区、卢村水库灌区、南阳水库灌区、张家湾水库灌区、梅松树水库灌区和杨家店水库灌区等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

**农村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完成广德市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力争再实施 1~2 个县（市、区）农村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

## 第六章 改善水生态环境

按照山水林田湖草沙是生命共同体理念，依据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以及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等相关专项规划，推动流域协同治理，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系统治理，加强重点区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因地制宜实施水系连通，实施河湖生态保护治理，着力改善水生态环境。

### （一）水土保持

以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为重点，以小流域为单元，采取工程、植物、农业耕作等措施实施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实施小流域综合治理、生态清洁型小流域建设等重点水土保持工程，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342 平方公里。积极推进广德市水土保持科技示范园区建设。

### （二）河湖生态治理修复

完成宣城市活水工程；实施水阳江城区段生态蓄水工程，实现水阳江干、支流水系连通，增强河道生态用水保障能力，提升水阳江城区段滨水景观；推进南漪湖综合治理工程，试点一般圩口平垸行洪工程，新建 2 座进退水闸；进一步完善达标加固堤防总长 227.73 千米；改、扩及新建 12 座排涝站；对 8 条河道进行清淤、清障、岸坡防护和修建防汛通道，治理总河长 88.13 千米；改造双桥、马山埠闸；实施双桥河、北山河、

浑水河配套完善工程；对南漪湖湖区进行清淤疏浚，使得南漪湖恢复至上世纪 80 年代较好的湖容条件；依法依规对南漪湖湖区 17400 亩围网养殖进行清理。开展水阳江、青弋江、郎川河、钟桥河、荡南湖、永宁湖、桐汭河、无量溪、东津河、中津河、西津河、徽水河、玉溪河、浣溪河、玉水河、白沙河、大溪河等河湖水环境治理和生态修复，恢复和改善河湖生态。

## 专栏 6 水生态环境治理与修复工程

**水土保持。**新增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342 平方公里，综合治理小流域 21 条，建设生态清洁小流域 8 条，建设广德市水土保持科技示范园。

**重点河湖水生态治理修复。**完成宣城市活水工程；实施水阳江城段生态蓄水工程和；推进南漪湖综合治理工程；开展水阳江、青弋江、郎川河、钟桥河、荡南湖、永宁湖、桐汭河、无量溪、东津河、中津河、西津河、徽水河、玉溪河、浣溪河、玉水河、白沙河、大溪河等河湖水环境治理和生态修复。

## 第七章 推进智慧水利建设

充分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深化业务流程再造和业务模式创新，强化信息技术与水利业务深度融合，围绕水旱灾害防御、水文水资源、河湖管理、行业监督管理等主要领域，开展水利监测体系建设、水利信息网络建设、水旱灾害防御非工程措施和涉水业务智能应用系统建设，提升水利信息化水平。

### （一）水利监测体系建设

围绕水旱灾害防御、河湖管理、水文水资源、水土保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监督管理等主要业务需求，利用传感、定位、视频、遥感等技术，采用“空天地”一体化立体感知手段，扩大江河湖泊水系、水利工程设施、水利管理活动等实时在线监测范围，补充完善水文、水环境、水生态、水土流失、工程安全、洪涝灾害、水利管理活动等监测内容。增强卫星、雷达、无人机、视频等多种监测手段的应用以及水利感知终端的智能升级。实施重点水利工程及河湖远程视频监视系统更新改造项目、马山埠闸、双桥闸等重点防洪工程水文自动测报系统建设项目、旱情监测系统、水土流失动态监测和水土保持监管项目、港口湾水库安全运行监测系统、青弋江灌区防汛水情系统、宣城市水资源监测更新改造项目。

## （二）水利信息网络建设

实现市水利局、各县（市、区）水利局、各乡镇街道及重点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全面互联；建设移动应急指挥平台，配备卫星电话，提高洪涝灾害等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通信能力。

## （三）水旱灾害防御非工程措施建设

更新改造宣城市水旱灾害防御视频会商系统；对各县市区山洪灾害监测预警平台升级改造，提升山洪灾害预警能力。

## （四）水利业务应用

建设信息化业务应用系统工程，全面提升洪水、干旱、水利工程安全运行、水利工程建设、水资源开发利用、城乡供水、节水、江河湖泊、水土流失等水利九大业务和水利监督的精细化管理、预测预报、分析评价与决策支持能力。

### 专栏 7 智慧水利建设

**水利监测体系建设。**实施重点水利工程及河湖远程视频监视系统更新改造项目、马山埠闸、双桥闸等重点防洪工程水文自动测报系统建设项目、旱情监测系统、水土流失动态监测和水土保持监管项目、港口湾水库安全运行监测系统、青弋江灌区防汛水情系统、宣城市水资源监测更新改造项目。

**水利信息网络建设。**实现市水利局、各县（市、区）水利局、各乡镇街道及重点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全面互联；建设移动应急指挥平台，配备卫星电话，提高洪涝灾害等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通信能力。

**水旱灾害防御非工程措施建设。**更新改造宣城市水旱灾害防御视频会商系统；对各县市区山洪灾害监测预警平台升级改造，提升山洪灾害预警能力。

**水利业务应用建设。**建设信息化业务应用系统工程，全面提升洪水、干旱、水利工程安全运行、水利工程建设、水资源开发利用、城乡供水、节水、江河湖泊、水土流失等水利九大业务和水利监督的精细化管理、预测预报、分析评价与决策支持能力。

## 第八章 强化涉水事务管理

围绕水资源、江河湖泊、水利工程、水土保持等重点领域，持续强化重点领域全过程、全要素监管，全力提升水利行业涉水事务管理水平。

### （一）加强江河湖泊监管

**全面抓好河（湖）长制落实。**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关于在湖泊实施湖长制的指导意见》及水利部《关于进一步强化河（湖）长履职尽责指导意见》，强化各级河（湖）长履职尽责，推进河（湖）长制从全面建立转向全面见效，从“有名”转向“有实”。通过召开总河长会议、强化河长督办、加强巡河暗访等方式，督促河（湖）长及相应牵头协助部门切实守责、担责、尽责，着力健全“点对点、长对长”突出问题整改责任机制、河湖管护长效机制、考核激励机制，压紧压实工作职责，促进河湖面貌根本改善，维护河湖健康生命。

**建设幸福河湖。**以防洪保安全、优质水资源、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先进水文化为抓手，不断强化河湖水安全、水资源保护、水域岸线管理、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和水生态修复，持续推进水生态环境面貌提升。完成设立县级以上河长湖长的河湖健康评价，持续实施“一河（湖）一策”方案，推进

幸福河湖建设。

**全面加强河湖岸线及采砂监督管理。**依法划定河湖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实行涉河湖行为全过程监管，加强洪水行蓄洪空间的维护和保护，确保河湖水域面积不缩小，行洪蓄洪能力不降低，生态环境功能不削弱。严格水域岸线分区管理和用途管制，实现岸线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加强岸线利用长效机制研究，研究建立科学合理的退出机制和有偿使用制度。

提高思想认识，加快河道采砂规划编制工作，合理利用河道砂石资源。进一步落实采砂管理责任制以及现场监管、日常巡查、执法打击、源头治理等制度，始终保持对非法采砂的高压严打态势，确保采砂管理总体可控，将日常执法与重点打击结合，适时开展执法打击专项行动，依法从严从重处罚非法采砂行为，推进非法采砂入刑实践。积极探索国有公司统一经营管理。进一步完善河道采砂管理体制机制，推动河长制湖长制与采砂管理责任制有机结合，建立河长挂帅、水利牵头、有关部门参与的采砂管理联动机制。

**强化生态流量监管与考核。**组织开展河湖生态流量监管工作，建立健全生态流量监测预警机制，推进生态流量管控信息平台建设。组织开展生态流量日常监督检查，组织实施生态流量保障考核评估。研究制定流域生态流量管理政策，严控河湖水资源开发强度，强化河湖生态流量管控。

## （二）加强水资源利用和节约用水监管

一是严格落实规划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制度，强化用水总量和用水效率控制，推进“四定”有效落实。二是加强取用水管理，促进用水行为规范。严格取水许可审批及日常监管，落实取水计量和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三是加强节约用水监管，定期开展取水计划和节约用水执行情况监督检查。四是加强水资源水生态监管，强化地下水管理和饮用水水源保护，加强河湖生态水量监管，提高水资源承载能力。五是坚持务实创新，持续深化水资源领域改革；强化保障措施，继续强化考核责任机制。

## （三）加强水利工程监管

落实“分级管理、分级负责”的建管机制，严格执行“四制”，进一步完善水利工程建设质量监管制度和监督机制，保障水利工程质量总体可控、稳步提升。推进水利工程制度化、规范化、精细化管理，抓好已建工程安全规范运行，开展工程管理现代化试点，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加强水利工程招投标监管，强化市场主体行为动态监管，引导市场主体履约守信，加大水利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深入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

#### （四）加强水土保持监管

严格执行水利部办公厅印发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办水保[2019]172号）等有关文件规定，提高水土保持信息化监管水平，充分运用高新技术，通过“图班精细化”管理和“空天地一体化”手段，强化对生产建设项目的监管。积极推行人为水土流失监管全覆盖。严肃查处生产建设项目违法行为，进一步提升全社会的生态红线意识、建设单位的法律责任意识，有效防治人为水土流失。加大履职监管及责任追究力度，加强对下一级水行政主管部门依法履职情况的督查，依法依规对在履职中不作为、乱作为的行为进行严肃处理。

#### 专栏 8 涉水事务管理

**江河湖泊监管。**每年开展河湖“清四乱”专项整治抽查，市对县抽查比例不低于 50%。完善河湖管理信息系统。积极推进重要河湖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湖泊保护规划编制工作。

**建设幸福河湖。**建成幸福河湖 30 条（个）。完成设立县级以上河长湖长的河湖健康评价工作。

**水资源监管。**优化和提高监测覆盖面，对重要断面、重要取退水口水量、水位、流量等进行实时在线监测；做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工作。

**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监管。**推进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专业化，积极引入社会建设管理力量。推进水利建设稽察和质量安全监督巡查，实现重点工程年度监督检查全覆盖。对达到安全鉴定年限的水库开展

安全鉴定。完善水库、水闸、堤防等工程运行管理基础信息，建立工程运行管理信息系统。开展水库、水闸、堤防工程标准化管理，2023年大中型水库、水闸、三级及以上堤防工程基本实现标准化管理。

## 第九章 水利改革和行业能力建设

加大水利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攻坚和创新力度，贯彻水资源刚性约束体制机制，推进水权、水价改革，深化工程建设和运行管理改革，拓展投融资渠道，加强队伍建设和科技创新，激发水利发展内生动力和活力。

### （一）深化水利“放管服”改革

简化审批流程，创新行政审批服务方式。严格依法设定和实施审批事项，规范水行政许可审批行为，依法优化和简化审批流程，积极推行网上审批和网上服务，做到程序透明、审批高效、服务便民。进一步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推进“互联网+监管”和“双随机”抽查。大力推行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负面清单制度并实行动态管理。健全依法决策机制，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制化，强化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制约。

强化水行政执法。全面推行重大行政执法公示、全过程记录和法制审核“三项制度”，加大对各类水事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加强县（市、区）水政执法队伍建设，建立专职水政执法队伍，强化水政执法人员培训，提升执法水平。

### （二）深化水资源管理改革

健全水资源刚性约束指标体系。围绕约束和规范水资源的开发、利用、节约，在保障河湖基本生态系统功能的前提下，

科学确定河湖水资源开发上限和河道外引水强度。

**推进取水许可改革。**推进和完善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探索推进取水许可告知承诺制。深化取水许可电子证照应用，实现取用水有关信息跨部门、跨地区、跨层级共享互认，提高取水许可管理政务服务效能。

**抓实抓细用水统计调查制度实施。**完善用水统计调查名录，健全统计工作责任体系，改进统计调查方式方法，切实提高用水统计调查数据质量。

### （三）深化价税改革

**稳步推进水资源税费改革。**根据国家和省资源税费改革要求和统一部署，全面开展取水许可登记与计量核查，开展水资源费征管情况摸底调查，进一步提升取水计量监控能力，稳步推进水资源税费改革。

**持续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持续推进灌区供水成本核算和价格调整，原则上农业水价应达到或逐步提高到工程运行维护成本水平。实施大中型灌区取水许可制度，加快实现灌区渠首和干支渠口门取水计量。科学核定灌溉用水量、供水成本和价格，加强农业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

**积极稳妥推进用水权市场化交易。**开展水权确权探索，研究水资源使用权证等确权方式，对确有需要超标准取用水项目，优先通过水权交易方式获得取水权。

#### （四）深化水利工程建设和运行管理改革

创新建设与运行管理体制机制，提高水利管理专业化水平，激发水管单位活力，促进工程建设与管理进入新阶段。

**深化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改革。**积极推行 EPC、DB 等工程总承包模式，促进设计、采购和施工的深度融合。鼓励开展工程全过程咨询，提高水利建设管理专业化水平。

**深化水利工程运行管理改革。**按照安徽省水利厅《关于开展水库、水闸、堤防工程标准化管理工作的通知》（皖水运管〔2020〕100 号）统一部署，推进水利标准化建设；积极推进大中型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和维修养护市场化，培育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和维修养护市场，鼓励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委托专业化队伍承担工程运行管理和维修养护。深入开展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的省级示范县、国家样板县创建活动，至 2025 年，我市示范县、样板县不少于 2 个。

#### （五）深化水利投融资机制改革

深化水利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坚持政府主导，发挥财政投入主渠道作用，引导规范金融和社会资本参与投资水利建设运营，构建多渠道水利投融资格局。

**加大公共财政投入。**发挥财政投入主渠道作用，研究更有效的措施，推动水利非税收入足额征收使用，争取各级政府加大公共财政预算水利投入，获得更多的财政资金支持。

加大金融支持力度。研究利用金融政策，找准金融支持水利的切入点，在国家政策框架内规范利用政策性、开发性金融支持。

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投入。进一步发挥市场配置资源作用，理清政府与市场水利事务边界，积极探索社会资本投资水利模式，吸引社会资本更广泛参与水利建设。

#### （六）完善水生态补偿机制

按照“谁污染、谁治理，谁受益、谁补偿”的原则，对重要水源涵养区、重要饮用水水源地、重要水生态保护修复区等区域，建立健全区域性多元化生态补偿机制，明确水生态补偿主体、受益主体，因地制宜制定补偿标准及补偿方式。

#### （七）加强水利科技创新

加强水利科技创新与宣传，推广水利科技新技术、新成果、新产品等实用技术在全市水利建设与管理中的应用，进一步提升全市水利科技水平。

#### （八）加强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

大力引进、培养和用好水利管理、工程技术和高技能人才，健全水利人才向基层流动的激励机制，为科学治水管水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

## 专栏9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深化水资源管理改革。**健全水资源刚性约束指标体系。推进和完善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探索推进取水许可告知承诺制。完善用水统计调查名录，提高用水统计调查数据质量。

**深化水利工程运行管理改革。**按照安徽省水利厅《关于开展水库、水闸、堤防工程标准化管理工作的通知》（皖水运管〔2020〕100号）统一部署，推进水利标准化建设；积极推进大中型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和维修养护市场化，培育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和维修养护市场，鼓励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委托专业化队伍承担工程运行管理和维修养护。深入开展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的省级示范县、国家样板县创建活动，至2025年，我市示范县、样板县不少于2个。

**加强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大力引进、培养和用好水利管理、工程技术和高技能人才，健全水利人才向基层流动的激励机制，为科学治水管水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

## 第十章 投资匡算

根据“十四五”期间规划目标与建设任务，投资分为防洪保安能力提升、供水安全保障、乡村振兴水利保障、水生态环境治理与修复、智慧水利建设共五大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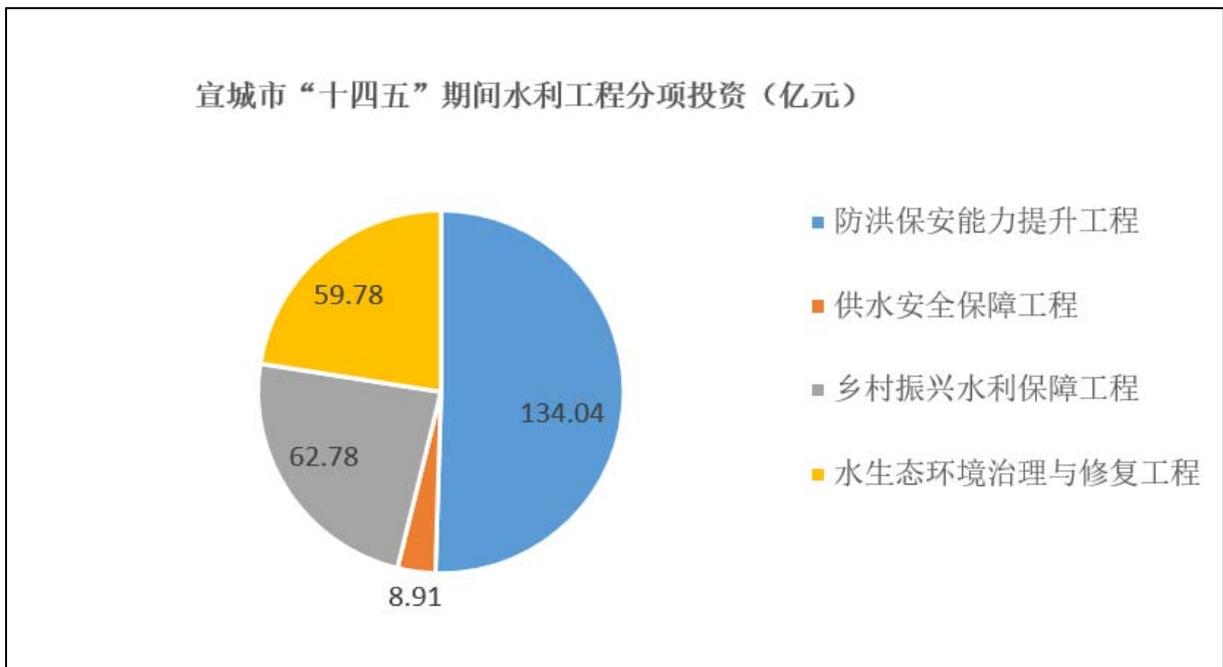
全市“十四五”期间规划水利建设项目总投资为 841.21 亿元，其中“十四五”期间完成投资 270.66 亿元。按照项目实施安排划分，“十三五”结转项目规划总投资 82.86 亿元，“十四五”计划完成投资 41.26 亿元；“十四五”新开工项目规划总投资 584.03 亿元，“十四五”计划完成投资 229.40 亿元；“十四五”储备项目规划总投资 174.32 亿元，“十四五”期间不安排投资。

“十四五”规划投资测算表

序号	项目类型	规划总投资 (亿元)	“十四五”计划投资 (亿元)
一	<b>“十三五”结转项目</b>	<b>82.86</b>	<b>41.26</b>
1	防洪保安能力提升工程	29.89	16.64
2	供水安全保障工程	0.00	0.00
3	乡村振兴水利保障工程	36.82	22.62
4	水生态环境治理与修复工程	16.15	2.00
5	信息化建设项目	0.00	0.00
二	<b>“十四五”新开工项目</b>	<b>584.03</b>	<b>229.40</b>
1	防洪保安能力提升工程	237.71	117.40
2	供水安全保障工程	21.36	8.91
3	乡村振兴水利保障工程	71.47	40.16
4	水生态环境治理与修复工程	248.34	57.78
5	信息化建设项目	5.15	5.15
三	<b>“十四五”储备项目</b>	<b>174.32</b>	<b>0.00</b>

序号	项目类型	规划总投资 (亿元)	“十四五”计划投资 (亿元)
1	防洪保安能力提升工程	144.52	0.00
2	供水安全保障工程	0.00	0.00
3	乡村振兴水利保障工程	21.30	0.00
4	水生态环境治理与修复工程	8.50	0.00
5	信息化建设项目	0.00	0.00
合计		<b>841.21</b>	<b>270.66</b>

“十四五”期间完成的投资按水利建设主要任务划分，防洪保安能力提升工程投资 134.04 亿元，占 49.52%；供水安全保障工程投资 8.91 亿元，占 3.29%；乡村振兴水利保障工程投资 62.78 亿元，占 23.20%，水生态环境治理与修复投资 59.78 亿元，占 22.09%；智慧水利建设投资 5.15 亿元，占 1.90%。



“十四五”期间完成的投资项目分类

**“十四五”期间完成的投资测算表**

序号	项目类型	规划总投资 (亿元)	累计完成投资 (亿元)	“十四五”计划投资 (亿元)
一	防洪保安能力提升工程	267.60	13.25	134.04
二	供水安全保障工程	21.36	0.00	8.91
三	乡村振兴水利保障工程	108.29	14.20	62.78
四	水生态环境治理与修复工程	264.49	3.35	59.78
五	信息化建设项目	5.15	0.00	5.15
<b>合计</b>		<b>666.89</b>	<b>30.80</b>	<b>260.77</b>

# 第十一章 保障措施

##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级政府要根据新时期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新情况、新形势，高度重视水利发展，要加快发展步伐，全面落实规划，把规划确定的水利发展目标和任务纳入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以及政府重要议事日程，建立相应的组织责任体系和协调机制，明确职责分工。

## （二）加大资金投入力度

坚持中央、地方、社会共同负担的原则，完善多元化、多渠道、多层次的投资体系。公益性为主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以政府投入为主体。以经营性为主的水资源开发利用类项目，鼓励企业和社会资金的投入。

要采取多种渠道筹集建设资金，并积极利用市场机制筹集建设资金，拓展融资渠道。要改革投融资机制，通过市场运作，拓宽投资渠道。政府要调整财政支出结构，增加投入力度。

## （三）强化项目推进

本规划是指导当前及今后一个时期统筹解决水问题的纲领性文件和战略性规划，各县市区政府要依据本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和要求，编制本区域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进一步细化、分解目标任务，明确具体工程、具体内容、具体措施和具

体时序安排，切实增强规划的执行力与约束力。要坚持一张蓝图抓到底，一届接着一届干，持续不断推进。建立规划定期评估机制和动态调整机制。强化部门间协作配合，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在行政审批、项目用地、规划选址、考核奖惩等方面制定保障措施，齐抓共管，形成合力。

#### **（四）引导公众参与，加强社会监督**

水利建设公益性强，受益群体为广大公众，通过扩大水利宣传，引导公众参与，更有助于水利建设和水管理工作开展。加大力度宣传雨情水情，提高全民水患意识、节水意识、水资源保护意识，广泛动员全社会力量参与水利建设。把水情教育纳入全民学习计划，作为各级领导干部和公务员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把水利纳入公益性宣传范围，为水利又好又快发展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加强水利建设信息公开化和透明化，引导公众参与，加强社会监督，使水利工程更好地服务于社会大众。